

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青字〔2009〕14号



关于合肥学院 2009 年度学生社团续建、 新建的通知

各系团总支，各学生社团：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院学生社团的管理工作，促进我院学生社团更加健康有序地发展，根据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》相关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合肥学院 2009 年度学生社团续建、新建工作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新建、续建时间：

6月5日—6月15日

二、相关要求：

1、高度重视，积极准备。学生社团续建、新建是促进我院学生社团发展的重要举措，各系团总支、各学生社团应高度重视，积极准备相关材料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2、各学生社团以及有意新建社团者务必按照要求认真填写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续建登记表》、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新建登记表》，并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 17:00 前将相关材料（见附件 1、附件 2）

上交至学生社团联合会办公室（南区：艺术楼 406，北区：团委办公室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学生社团联合会将以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对上报社团进行审核（其中新建社团将进行答辩，答辩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，结果将于 2009 年 6 月 15 日予以公示。

- 附件：1、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续建细则
2、合肥学院学生社团新建细则
3、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续建登记表》
4、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新建登记表》



主题词：学生社团 续建 新建 通知

抄送：院党委、团省委学校部

共印 28 份

附件 1

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续建细则

一、社团理事会向学生社联提交续建材料，需包括：

- 1、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续建登记表》
- 2、指导老师简介
- 3、现任理事会成员及会员人数资料
- 4、财务状况及固定资产
- 5、本学年活动情况及成效
- 6、学生社团章程，需载明下列各项：
 - (1) 社团名称和宗旨
 - (2) 学生社团的性质和类别
 - (3) 组织机构及各理事职权范围
 - (4) 经费来源和财务管理方式
 - (5) 负责人产生程序和职权范围
 - (6) 章程的修改程序
 - (7) 学生社团的活动范围和活动方式
 - (8) 会员的权利和义务

二、社团续建申请得到社联审核后，报院团委批准发文方为我院正式学生社团。

合肥学院学生社团新建细则

一、自愿发起申请成立学生社团的同学，应向院团委、学生社团联合会提出申请。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：

- 1、《合肥学院学生社团新建登记表》
- 2、学生社团发起人的个人简历（附个人成绩需所在系团总支盖章）
- 3、下学期活动计划和工作计划书
- 4、指导老师简介
- 5、学生社团的章程，应载明下列事项：
 - （1）名称和宗旨
 - （2）学生社团的性质和类别
 - （3）组织机构及理事会职权范围
 - （4）经费来源和财务管理制度
 - （5）负责人产生程序和职权范围
 - （6）章程的修改程序
 - （7）学生社团的活动范围和活动方式
 - （8）会员的权利和义务
 - （9）其它必要事项

二、报请成立的学生社团经院团委批准后，学生社联将予以公告，学生社团方可正式成立。

附件 3

合肥学院续建学生社团登记表

编号:

日期:

社团名称		社团性质	
管理单位		指导老师	
理事会成员			
姓名	职务	班级系别	联系方式
管理单位 意见	(盖章)		
学生社团联合 会意见	(盖章)		
院团委 意见	(盖章)		
备注			

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
合肥学院学生社团联合会

附件 4

合肥学院新建学生社团登记表

编号:

日期:

新建社团名称		社团性质	
管理单位		指导老师	
理事会成员			
姓名	职务	班级系别	联系方式
管理单位 意见	(盖章)		
学生社团联合 会意见	(盖章)		
院团委 意见	(盖章)		
备注			

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
合肥学院学生社团联合会